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赣教职成办函〔2022〕23号

关于开展2022年江西省职业院校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各职业本科院校、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

为深入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和《教育部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综合改革提质创优的意见》要求，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新要求，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决定开展2022年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范围

（一）高职学校（含职教本科）

1. **基础课程**。按照党和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开设的大学英语、高等数学、公共外语、信息技术、创新创业教育等除思政课程外的公共基础课程，或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开设的具有本校特色的公共基础课程，以及按照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纳入专业人

人才培养方案的专业基础课等课程。

2. 思政课程。高职学校思政类课程，以及其他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课程。

3. 专业课程。按照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专业课程（含专业核心课及专业拓展课）以及在校内实验实训室、校外实训基地开展完成的综合性、连续性实践教学环节等课程。

（二）中职学校

1. 中职学校现行专业教学标准或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专业核心课、专业（技能）方向课等配套在线开放课程。

2. 中职学校与相关企业、培训组织等联合开发的技术技能培训配套在线开放课程。

3. 除思想政治、语文、历史之外的中职学校现行公共基础课配套在线开放课程。

国家、省级已认定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不具备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性的课程（如视频公开课、资源共享课等），仅对本校或少数学校学生开放的小规模专有在线课程，应用于非全日制学生的网络教育课程以及无完整教学过程和教学活动的在线课程等，不在认定范围内。

二、认定数量

根据学校申报情况，2022年计划认定省级高等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100门左右，认定省级中等职业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60门左右。

三、申报条件

申报课程须在“中国大学 MOOC”“智慧职教 MOOC 学院”“学堂在线”“智慧树网”“学银在线”“超星尔雅”等公共课程平台面向职业学校和社会学习者开放，申报省级高等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还需完成一期及以上教学活动。申报课程应在以下多个方面具备实质性创新，有良好借鉴和推广价值。

（一）课程团队

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学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主讲教师师德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课程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除课程负责人外，可以配备必要企业兼职教师，保障线上线下教学的各项活动正常有序运行。课程团队主要成员须与课程平台显示人员一致。同一课程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门课程，一名教师最多只能参与两门课程。

（二）教学理念先进

聚焦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符合职业教育新时代人才培养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体现以学生成长和未来发展为核心，学习路径清晰，教学理念体现致力于培养信息时代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特质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体现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三）教学内容与时俱进

适应产业和服务业现实及发展需求，聚焦学生学习成效和真实职业能力，立足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落实职业教育

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

公共基础课教学内容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实训实习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寓价值观引导和塑造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工匠精神、职业道德等内容。课程内容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四）教学设计科学合理

结合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聚焦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提升，创新教学设计，特别是设计自主学习和协作学生学习活动，设计能力导向的综合作业，科学设计过程性、生成性学习成效评价指标体系，围绕教学目标，进行学情分析，优化教学过程，充分应用信息技术、方法和数字化教学资源等组织教育教学，精准细化考核与评价，持续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

（五）教学应用效果良好

从教师发展成效，学生对教学的评价和认可度，教学诊改成效及学校人才培养社会声誉四个维度来评价。教学实施应注重实效性，突出教学重难点的解决方法和策略，实现师生、生生的深度有效互动，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公共基础课注重合理使用国家规划教材；专业课程应积极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

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实训实习教学应运用虚拟仿真、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手段以及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育学生的职业精神。

（六）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

教学质量、学习质量评价体系科学，能够评判教学和学习质量、教学目标是否达成以及达成度。教学过程、学习行为、教学互动、协作学习、评价与反馈全部实现数据化，可观测。教师备课要求明确，学生学习管理严格。针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七）课程的在线内容公开共享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应通过网络教学平台对外开放共享，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学习者在线学习响应度高，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数字化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四、申报和推荐

（一）申报和推荐组织工作

1.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申报、推荐等组织工作，规范工作程序，严格按照课程申报要求审核，确保申报、推荐课程质量。

2. 学校作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主体，要严格按照申报要求，组织对本校建设或牵头建设的在线开放课程进行评价遴选，

择优申报。要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网上无法显示完整内容和教学活动的课程不得推荐。课程资源不得存在任何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和规范性问题以及侵犯知识产权、肖像权的问题，坚决杜绝不适宜网络传播的资源上传，对存在上述问题的课程实行“一票否决”。

3. 与学校合作的各课程平台单位要积极配合认定工作，提供真实全面客观的数据，并为认定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保障课程运行安全顺畅。

(二) 推荐名额

国家“双高计划”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及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每校申报课程不超过 10 门，省“双高”学校每校申报课程不超过 8 门，其他学校不超过 6 门。中职学校根据 2021 年分级评定结果，A 档学校申报课程不超过 6 门，B 档学校不超过 5 门，C 档学校不超过 4 门。

(三) 推荐程序和时间

本次申报采用网上填报与函报材料相结合的方式。

1. 各地中职学校统一报送到各设区市教育局，经市教育局审核汇总后报送省教育厅，高职学校、省属中职学校直接报送省教育厅，各地各校请于 6 月 5 日前将《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市/校级联系人信息表》(附件 1) 电子版(加盖公章 pdf 版、Excel 版) 发送至指定邮箱。各高职院校申报工作联系人加入 QQ 群(群号: 831678069)，中职学校申报工作联系

人加入 QQ 群（群号：799740927）。

2. 各申报课程负责人完成《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附件 2）及佐证材料，各高职学校、省属中职学校组织开展校级初评与审核，各地中职学校由设区市教育局组织初评和审核。

3. 各地各校市/校级联系人于 6 月 5 日-6 月 25 日前登陆“江西省职业教育在线开放课程平台”（<https://jiangxi.icve.com.cn/>），提交课程申报书及佐证材料（操作方式将在工作群发布）。

4. 各设区市、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于 6 月 25 日前将《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汇总表》（附件 3）电子版（加盖校公章 pdf 版、Excel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5. 各地各校应报送《课程申报书》及佐证材料、《推荐汇总表》纸质材料（盖章）一式一份。高职有关申报材料邮寄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前进东路 881 号（九江职业技术学院濂溪校区）教务处，工作邮箱：825771068@qq.com。中职有关申报材料邮寄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迎宾南大道 880 号（江西省医药学校）教务处，工作邮箱：43836789@qq.com。

五、评审与认定

（一）资格审查

接受申报材料日期截止后，省教育厅将组织人员对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主要审查申报课程是否符合申报要求、申报材料是否完整规范、课程相关信息是否真实等。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课程不进入评审认定程序。

（二）课程评审

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课程的内容质量、学术水平、课程应用共享效果等进行综合评议。经公示无异议后，认定为“江西省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六、认定后的应用与管理

（一）资源共享

经评审认定的“江西省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要积极在各平台推广运行。各校要将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作为优质教学资源积极引进，根据本校实际教学需要积极选用课程，组织学生进行全程在线学习，完成在线课程的所有教学要求。

（二）资源更新

经评审认定的“江西省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应继续加强建设、完善与应用推广，自认定结果公布开始，面向职业院校和社会免费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5年。省教育厅将通过使用评价、定期检查等方式，对课程后续建设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和管理，对资源更新不及时、缺乏授课团队支撑和应用效果不好的课程取消其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称号。

（三）课程奖励

经评审认定的“江西省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视课程后续建设和应用情况择优推荐参加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各校对授予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荣誉称号的教学团队，不得少于2万元补助（不含课程建设经费）。

（联系人：课程平台技术支持 常志，13810349725，技术

咨询 QQ 群 488543907；职成处高职在线开放课程 张玲，0791-86765152；中职在线开放课程 王小委，0791-86765151；高职课程联盟 李锋，0792-8262663；中职课程团队 王安娜，0791-85984007)

- 附件：1. 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市/校级联系人信息表
2. 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
3. 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汇总表



(此文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市/校级联系人信息表

(2022 年)

单位（公章）：

序号	地市/学校名称	姓名	所在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附件 2

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

(2022 年)

申报学校：_____

课程名称：_____

课程类型：_____

专业大类：_____

主要开课平台：_____

课程负责人：_____

申报日期：_____年 月 日

江西省教育厅制

二〇二一年六月

填报说明

1. “课程类型”填写“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思政类课程、专业课程、综合实训课程、岗位实习课程、其它”中一类。

2. “专业大类”按照《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中的大类名称准确填写。没有对应专业大类的课程，填写“1111”。

3. “主要开课平台”是指提供面向高校和社会开放学习服务的公开慕课平台，申报课程在多个平台开课的，只能选择一个主要平台申报。

4. 申报课程名称、课程团队须与平台实际开课情况一致，若在多个平台开课，须选择一个主要的平台进行填报，课程负责人所在单位与申报课程学校一致。

5. 申报课程因课时确实较长而分段在线开课，视同一门课程。

6. 申报书及佐证材料请按每门课程单独装订成册，一式一份。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学 时		学 分	(中职学校可不填)
专业大类		专业类	
课程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选修		
课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基础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基础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思政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实训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岗位实习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课程讲授语言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外文字幕(语种) <input type="checkbox"/> 外文(语种)		
开放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开放: 自由注册, 免费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开放: 仅对学校(机构)组织的学习者开放或付费学习		
主要面向专业			
先修课程名称			
后续课程名称			
主要教材	书名、书号、作者、出版社、出版时间		
主要开课平台			
平台首页网址			
专家评审链接			
课程开设期次			
最近一期 开课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选课学生总数			

三、课程简介

(课程主要内容及面向对象,本课程运用信息技术在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考核评价等方面的改革情况,以及改革成效情况)(1000字以内)

四、课程应用情况

(在申报院校教学中的应用情况; 面向其他院校学生和社会学习者应用情况及效果, 其中包括使用课程学校总数、选课总人数、使用课程学校名称等)(500字以内)

五、课程特色与创新

(概述本课程的特色及教学改革创新点。)(500字以内)

六、课程建设计划

(今后五年课程的持续建设计划、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改革方向和改进措施等。)(500字以内)

七、附件材料清单

1. 背景审查意见(必须提供)

(本校党委对课程团队成员情况进行审查,以及对课程政治导向把关审查情况,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团队成员非本校教师,由所在单位党组织出具审查意见并盖章。无统一格式要求。)

2. 学术性评价意见(必须提供)

[学术评价意见由学校学术性组织(校教学指导委或学术委员会等),或相关部门组织的相应专业领域专家(不少于3名)组成的学术审查小组,经一定程序评价后出具。须由学术性组织盖章或学术审查小组全部专家签字。无统一格式要求]

3. 最近一学期的线下开课计划(必须提供)

(申报学校教务处盖章)

4. 其他材料,不超过3份(选择性提供)

以上材料均可在网上公开,申报学校需严格审查,确保不违反有关法律及保密规定。

八、课程负责人诚信承诺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保证内容真实有效。

课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九、申报学校承诺意见

本校已按照申报要求，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了审查，对课程有关信息及课程负责人填报的内容进行了核实。经评审评价，现择优申报。

该课程如果被遴选为“省级高职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学校承诺为课程团队提供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确保该课程面向高校或社会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5年。学校同意课程建设和改革成果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开展示和分享。学校将监督课程教学团队经审核程序后更新资源和数据。

主管校领导签字：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省级职业院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汇总表

单位（公章）：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学校名称	专业大类	专业类	参与人员（不含课程负责人，不超过 5 人）	联系电话	课程开设期次	主要开课平台（不超过 2 个）
示例	数控加工编程	张 XX	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装备制造大类		李 XX、王 XX、刘 XX、 陈 XX、高 XX	13812345678	2	M00C 学院、智慧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注：1. 专业大类及专业类使用《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 年）》中的名称。没有对应专业大类及专业类的课程，均填写“1111”；
 2. 教学团队参与人员填写不含课程负责人，不超过 5 人；
 3. 课程开设期次为各平台开课期次总和。